

德行方略

造境与沉浸

——构建儿童参与式道德与法治教学样态

□ 朱琳 宋月红

各位小营员,这里有两种生活区,一种是自主生活区,自己洗衣、烧饭、料理生活;另一种是豪华舒适区,有专人料理生活。你们选择哪一种呢?理由是什么?"道德与法治课上,学生正兴致盎然地参与讨论。这节以"成长夏令营"为主题情境的《这些事我来做》常规课,因"造境与沉浸"变得生动非凡——没有生硬的道德说教,却在情境教学中自然渗透责任教育。这是我们探索了12年的"儿童参与式"教学样态的典型呈现,让儿童的道德学习从被动接受转向主动建构,让课堂成为儿童道德成长的鲜活土壤。

困境突围

从道德"悬浮"到生命浸润

在教育改革的浪潮中,小学道德与法治教学正面临着双重挑战。一是道德知识的"符号化",儿童难以将其与生活经验关联;二是学习方式的"单向化",课堂缺乏互动与情感共鸣,学生的道德行为处于"悬浮"状态。为实现从儿童"知道"走向"做到"的跨越,从"成人立场"走向"儿童立场"的转变,从"知识本位"转向"素养导向"的升级,我们以杜威"做中学"理论和李吉林情境教育思想为指引,构建"造境与沉浸·儿童参与式道德与法治教学样态",通过师生共创情境,并在高品质情境的引导浸润下让儿童自觉、主动、高效参与其中,经历进入情境、置身情境、沉浸情境的完整过程,从而最大限度地发挥情境的教育效能,改善道德与法治课堂的教学生态,提升教学质量。这一探索不仅是对传统教学模式的深刻反思与突破,更是对素质教育理念的生动诠释和实践创新。

路径创新

"四境"回环促德性内生

我们遵循儿童道德生长的规律"外塑—内化—内生—外烁",构建了



"造境—入境—升境—离境"的教学路径(见上图),结合"无痕化润、具身体验、掘源引流、以评促学"四大策略,达成"情境链"与"成长链"的双向耦合。比如,《大家排好队》一课的教学就是"造境与沉浸"教学样态的缩影。

造境:创设"真化的境",推动道德外塑。师生共同构建"看电影"这个贴近生活的真实情境。在这个过程中,儿童不再只是情境的享用者,还作为"造境人"参与情境创设。通过演绎"让不让好朋友排我前面"的两难选择情境和"如何排队取票"等问题情境,儿童初步理解了社会道德规范,完成了道德认知的外塑。

入境:深化"真切的体验",促进道德内化。情感是儿童情境学习的核心命脉。因此,教师需要通过角色转换引导儿童真身入境,借助情感驱动实现道德内化。比如,教学中儿童首次体验"排队探看角色"时因争抢混乱,规定时间内只有几个人看清楚电影主角。此时,儿童内心有遗憾、自责、失落。第二次通过有序排队,人人完成任务,儿童获得愉悦感与成就感。这种对比鲜明的情境体验,让"排队的好处"在潜移默化中内化为儿童的道德认知。

升境:走向"真的升华",催发道德内生。当情感体验积攒到一定程度,儿童就会从"社会指令"转向"自由选择"。比如,在"探看角色—排队取票—观影—乘坐地铁"等一系列情境中,儿童由情入意,不再被眼前的"利"所吸引、所驱使,道德的社会性强制转化为儿童向往"崇高"的自由选

择,催发了道德内生。

离境:完成"真的抽象",实现道德外烁。离境阶段,教师要引导儿童从情境带来的迷人色彩中摆脱出来,从自由选择回到内化的社会规范,完成自我评价、自我认同等,从而产生更强大的道德愉悦,指向更自觉的道德生长。教学中,教师引导儿童跳出角色——看电影的小观众,从"明晰排队好处"、"懂得排队规则"、"能够正确排队"等维度评价课堂学习。儿童从角色担当者变成评判者,深化他们对排队规则的理解,强化他们在公共生活中的自觉行为选择,进而实现儿童道德外烁和道德自为。

实践智慧
四大策略的系统建构

无痕化润。教师通过创设多元情境实现教育渗透:创设主题情境,让学生和文本毫无距离;创设问题情境,让道德认知因疑而升;创设体验情境,让道德行为应境而生;创设辨析情境,让道德智慧应思而长。从造境到沉浸,儿童全程参与其中,最终构建人与人"和美"、人与文本"和融"、课程与素养"和生"的和润生态课堂,使道德学习实现了儿童生动活泼的自我需求与社会规范的刚性要求的和谐统一,推动儿童道德成长自然发生。

具身体验。教师积极开展体验活动,让儿童身心参与、主体在场,通过开展"做争章小达人"、"担当法治讲解员"等活动,充分调动儿童各感官系

统,通过触摸感知、共情体验、质疑探究等方式,将原本符号化、与学生生活有距离的文本内容转化为可感知的情境体验,使其自然融入儿童的心理认知空间。

掘源引流。教师可针对本班儿童的独特性,设计教学方案,开发班本课程。比如,让转学儿童成为大家的"爱心传递者";邀请法治副校长教儿童"上学路上"的交通规则;让外籍学生家长成为"公民意味着什么"的学习元素;编写《走近张謇先生》,引领儿童感受"实业救国";漫步风车下,探讨"绿色发展"……教师通过系列课程资源的开发,将课堂教学、校园活动、家庭生活、社会资源结合在一起,从广度、深度上拓展沉浸式学习空间,构建多维结构情境,丰富促进儿童道德成长的"教育源"。

以评促学。与传统的考测评价不同,教师可通过开展情境性评价以评促学,即针对情境中发生的儿童道德行为的体验效能进行评价。比如,创设"交通岗"、"超市"等多样测评情境,通过写点赞卡、拍照片、作品呈现等方式,开展同学评、家长评、教师评、自己评,将即时性评价与长效性评价相结合,通过多维度、立体式、发展性的情境评价体系,让评价成为引擎,促进学生学科核心素养的全面提升。

当学生开始自觉运用课堂所学解释日常行为选择时,恰恰印证了"造境与沉浸"的"核心价值"——为了儿童、基于儿童,成就儿童。这一探索通过"以境润学"最终实现"以境润人",不仅让儿童在主动建构和德性自然发育的美好境界中茁壮成长,还以可操作的实践范式为小学道德与法治教学样态的创新发展提供了有益借鉴。

(作者单位分别系江苏省南通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南通师范学校第二附属小学,本文系江苏省中小学教学研究2023年度第十五期立项课题"小学道德与法治情境教学创新实践研究"阶段性成果,课题编号:2023JY15-L204)

本报记者 李鹏

解成君

视点·学前教育法②

教师是释放法治效能的关键

本报记者 李鹏

解成君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简称《学前教育法》)正式实施,标志着学前教育迈入有法可依、规范发展的全新阶段。这部承载着人民群众"幼有优育"期盼的法律将如何重塑学前教育的发展生态?在法治的框架下,学前教师队伍的角色定位与专业发展面临哪些深刻转型?如何将刚性的法律条文转化为生动、有温度的教育实践?

近日,在《"学前教育法"与学前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研讨交流活动中,来自全国的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人、高校专家学者、幼儿园园长和教师代表齐聚山西太原,共同探寻答案。

用法治引擎激活学前教师

面对长期以来制约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深层次问题,与会专家认为《学前教育法》的实施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系统性革新。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部长朱旭东指出,这不仅是政策的升级,更是治理体系的根本性变革。他认为,法律的生命力在于有效实施,必须聚焦6个关键维度:夯实普及普惠基础、提升优质保教质量核心、强化教师队伍建设关键、落实各方协同责任保障、优化人机互动新趋势、完善配套支撑机制,"唯有如此,方能真正释放法律的效能,为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根基"。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教师工作与研究部主任于维涛以"大树生长"作比,解读法律实施的深层逻辑:《学前教育法》深植于政治属性、人民立场、战略高度三条"根脉";以思政引领力、人才支撑力等六维特质为"主干";通过政府、园所、社会构成的"枝叶"网络传导效能,最终让普惠优质的教育服务如繁茂枝叶滋养幼儿成长。北京师范大学京师特聘教授薛二勇则从宏观战略视角提出,《学前教育法》通过清晰界定权责、切实保障投入等关键条款,为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法治引擎"。

用法治素养武装学前教师

在法律为学前教育划定了清晰的质量底线与发展航道后,教师队伍的专业发展与转型就成为法律落地的关键。

北京师范大学学前教育研究所所长洪秀敏聚焦法律核心价值——儿童权利保障,指出法律首次系统确立了儿童发展权、参与权、受保护权等基本权利,这要求教师角色从经验型照料者向儿童权利专业守护者转变,"教师需要将抽象的法条转化为尊重个体差异、激发儿童潜能的教育实践,既要守护生命安全,又要成为儿童潜能的启蒙者、学习兴趣的点燃者和合法权益的捍卫者"。

面对人工智能浪潮对学前教育的冲击,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主任李广提出"守正创新"原则:既要严守法律底线,又可借力技术提升教学管理效率,但所有创新必须回归"生命成长"的教育本质,不能替代教师的情感联结与价值引导。合肥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长余桂东则从人才培养端建议,高校学前教育专业应增设法治课程与数字素养训练,帮助未来教师建立"技术为育人服务"的认知体系。

用法治精神唤醒学前教师

法律的有效实施依赖于一线教师的创造性理解和生动实践。在"名园观摩"环节,太原万柏林区兴华学前教育集团生动诠释了《学前教育法》倡导的"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理念:沙水区里,幼儿用自然材料构建微型生态,探索自然法则;"野趣探险区"中,幼儿挑战攀爬架索,实现"健康发展权";STEAM工坊内,幼儿通过团队协作解决工程难题,彰显"主动学习权"的重要性。这些充满生命力的教育场景,正是法条向教育实践转化的鲜活样本。

"园长论坛"汇聚了来自全国知名园所掌门人的智慧,揭示了法治背景下学前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的多元路径。上海市徐汇区乌鲁木齐南路幼儿园园长龚敏分享了将法律对教师专业发展的要求细化为可操作的"五大核心素养"培养体系;四川省成都市第十六幼儿园园长余琳建立了"深度倾听儿童—科学动态评估—精准个性支持"的完整闭环机制,让法律赋予儿童的权利真正融入日常保教;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实验幼儿园园长何云竹从法律保障等层面厘清了教师队伍建设的现实挑战,提出"四位一体"的教师专业发展实践路径。

作为东道主,太原市万柏林区兴华学前教育集团总园长安慧霞分享了30年的探索之路:"法律对'高质量教师'的要求,其内核是呼唤教师实现从'职业生存'向'志业追求'的升华。我们通过持续的文化浸润和价值引领,唤醒教师心底的教育情怀,使法治的外在要求真正转化为教师主动追求卓越的内生动力——这正是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密码。"

两天的思想碰撞形成三点共识:其一,法治的刚性需求与教育的柔性共生。法律划定底线轨迹,而教育的温度与创造力源于教师的专业自觉;其二,技术赋能需要回归育人本质。数字化工具应服务于师幼深度互动,而非替代教师的情感价值引导;其三,教师是释放法治效能的关键。只有当教师将育人视为毕生事业,法律文本才能转化为直抵童心的教育实践。

站在《学前教育法》实施的新起点,学前教师队伍正经历从"依法执教"到"以法育人"的深层嬗变。当法治精神真正融入教师的教育信仰,当每一位幼教工作者都成为法律的践行者与创新者,学前教育才能真正实现从"有法可依"到"良法善治"的跨越,为千万幼儿的健康成长筑牢法治根基。

风不裁花,只记花香

□ 毛怀瑾

日葵以不同姿态穿透阴云,画纸边缘潦草写着:"如果风记不住花的香,绽放还有什么意义?"那一刻,我读懂了他课堂上的锋芒。

回到学校后,我没有立即采取行动,而是寻找合适的介入方式。我发现小文的美术作品总是充满创意,于是尝试在艺术方面鼓励他,帮他找到自我价值的认可。

记录"我的闪光日记"

为了能够让学生进一步认识自我、理解他人,并从中提炼出成长的意义,我决定组织学生创作"生命传记",让学生书写自己或他人的生命故事。

我要求每个学生选择一个值得铭记的人物,可以是自己、家人、朋友或历史人物,并以文字或插图的形式呈现人物的成长历程、重大经历及对自己或他人的影响。在创作过程中,我鼓励学生深刻挖掘人物的内心世界,探讨人物如何面对生活中的选择。心理学认为,个人叙事是个体整合自我认同的一种方式,叙述自己或他人的生命故事有助于形成更清晰的自我意识。因此,在开展德育的过程中引入"生命叙事",能够促使学生反思自己与社会、与他人之间的关系,进而形成更为坚实的道德基础。这一过程不只是对个人经历的简单复述,更是学生对个人价值观、社会责任感的深刻探索。

随着活动推进,学生逐渐进入状态,高质量完成创作任务,并在潜移默化中反思生命的真谛。小文的作品是《父亲的手》,他在结尾处写道:"我一直以为,父亲放弃了我的。但其实,他只是换了一种方式坚持。"

传递你的花香

小文的变化让我意识到,他并非拒绝融入集体,而是在寻找合适的方式。因此,我决定组织"传递你的花香"活动,让学生将自己擅长的领域或独特的经历转化为对他人的正向影响。

开始"传递你的花香"活动时,我并没有直接找小文谈话,而是观察他如何反应。起初,他保持旁观的态度,低低

在笔记本上画草图,似乎对活动并不感兴趣。但小组讨论时,他被"如果用艺术表达温暖,你会怎么做"这个问题吸引。我顺势提出可以组织一场主题绘画展,用自己的方式讲述"温暖的瞬间"。小文听后,没有发表意见。两天后,他主动找到我,拿出几幅构思草图问我道:"能不能不只是画'好人好事'?"我点头,给他自由发挥的空间。最终,他在画展上呈现了一幅名为《逆光》的作品:画面中央是一个模糊的人影,站在晨光里,背后是散开的剪影。画的角落,他用小字写道:"有人曾告诉我,温暖是被阳光照耀的感觉。但后来我发现,有时候温暖也藏在逆光里。"这幅画引起许多学生的共鸣。分享会上,有人说看到了曾经孤单的自己,有人想起了某个曾给予自己帮助的人。

这次活动后,小文的态度发生了微妙的转变,不再一味拒绝集体,而是用自己方式参与班级活动。小文的转变让我更加确信,教育的关键不是让学生服从,而是让他们找到自我价值。小文过去的对抗并非单纯叛逆,而是对世界的不信任。而当他意识到自己的能力可以带来正面影响时,他开始改变自己的位置,从一个挑战规则的人,变成一个能为集体贡献价值的人。

每个学生都有独特的成长轨迹,教育的任务不是塑造统一的模式,而是给予学生被看见、被理解的机会。德育的本质是让学生在真实的体验中认同自我、理解他人,并形成积极的社会责任感。

(作者单位系山东省济南振声学校)